

親愛的家長您好：

國內疫情持續穩定可控、配合社區防治措施穩健開放，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最新防疫指引自 112 年 3 月 20 日(星期一)起校園防疫規範及其他注意事項如下：

一、請為孩子先量好體溫再上學，若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、耳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 、有感冒、發燒、咳嗽、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，請在家休息或趕緊就醫不必到校。

二、校園室內外空間及場域，取消應全程戴口罩之規定，由師生自行決定，尊重師生自主意願。

三、若遇學校大型活動將再視狀況公告是否規定戴口罩，至健康中心進行健康檢查或傷病處理者，仍需戴口罩，請您幫孩子準備至少 3 個口罩放在書包備用。

四、請常叮嚀孩子用餐前、如廁後務必洗手，並依照「內外夾攻大立腕」口訣確實洗手。

五、防疫規範：

(一)學生以正常上課為原則，學校不再普發快篩，若有疑似症狀可依實際需求至學務處申請快篩試劑，惟篩檢動作仍需在家進行。

(二)學生確診：

1. 輕症免通報、免隔離，實施居家照護0日+自主健康管理N日。建議第0日(快篩陽當日)及次日起5日以內在家進行自主健康管理，不要到校上課。學生持快篩陽性證明(如照片)，可請病假，不列入出缺席紀錄，不扣減其學業評量成績。

2. 若有發燒等症狀時請在家休息，不扣減學業評量成績，不列入缺席紀錄。

3. 篩檢陽性中重症者，請防疫隔離假，並依醫師診斷之隔離治療通知書所載日期核給日數，不扣減學業評量成績，不列入缺席紀錄。

4. 確診者在校期間除飲食外，需全程戴口罩，用餐需用隔板(至快篩陰或快篩陽後第10天可解除規定)。

(三)取消學生因疫情考量申請防疫假選擇居家學習。

(四)取消確診者同住家人及入境民眾自主防疫之規定。

守護校園安全人人有責，未來學校防疫措施亦將視疫情作滾動式修正與調整，感謝您的協助與配合！



三玉國小 關心您

112.3.18